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文件

随建文〔2024〕3号

关于加强我市住宅小区及各类公共场所 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建设覆盖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建局、文化和旅游局，各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施工图审查机构，各物业管理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广播电视管理条例》《湖北省广播电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为加强我市住宅小区及各类酒店、宾馆、医院、学校、写字楼、商住楼等公共聚集场所（简称：公共场所）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建设管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县（市、区）住建部门负责辖区内住宅小区及各类公共场所的有线电视专属网络的施工图审查管理工作；市、县（市、

区)文化和旅游局负责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工程竣工验收后的登记工作和相关日常监管;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广电网络随州分公司)负责有线电视专属网络运维传输工作。

二、住宅小区及各类公共场所的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监理、施工单位应按照《有线电视网络工程设计标准》(GB/T50200-2018)《有线电视网络工程施工与验收标准》(GB/T51265-2018)的要求,做好有线电视专属网络的建设、设计、施工图审查、监理、施工、验收工作。施工图审查机构应按照国家标准对住宅小区及各类公共场所有线电视专属网络的设计文件进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凡未达到相关设计标准的,必须修改设计,合格后方能出具《施工图审查告知书》。

三、依据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湖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基础设施工程联合验收办理办法》鄂建〔2022〕2号文件精神,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属于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湖北广电网络随州分公司要加强事前、事中的监管和服务,及时完成相关的建设任务,不得因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及配套设施建设滞后影响工程项目的验收。

四、建设单位在工程施工中,对可能影响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安全传输的,应提前告知当地广电网络公司,当地广电网络公司依据现场情况提出保护要求。需要迁建的工程应当坚持“先建设

后拆除”的原则。相关部门应支持既有小区的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升级改造。

五、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有线电视专属网络的建设工作，确保有线电视专属网络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

六、相关部门要在管道等设施共建共享上为广播电视传输企业提供服务支撑和工作便利，大力推进广播电视有线传输业务进小区及酒店、宾馆、医院、学校、写字楼、商住楼等公共聚集场所的覆盖，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5月10日





随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4年5月10日印发
